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  
承辦人：林宜屏  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332  
傳真：(02)23216442  
電子郵件：yplin@trade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貿雙二字第107000071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(共5頁)(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>，識別碼：7NHj3)(1070000710.DOC)

主旨：檢送阿爾及利亞於107年1月最新頒布之新商品進口規定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廠商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阿爾及爾台灣貿易中心107年1月24日第ALG1060124006號函辦理；本局107年1月25日貿雙二字第1070000602號函諒達。
- 二、前揭阿爾及爾台灣貿易中心來函略以，阿爾及利亞買主於檢附進口貨物來源國相關機構核發之證明文件(Certificate of free marketing in the country of origin of products exported to Algeria)時，必須由任何具有台灣商會「Chamber of Commerce」等英文字樣之協會背書，阿國銀行始可放款，「Association」等字樣協會則暫不接受。
- 三、倘貴會接獲我商出口面臨阿國新規定時遭遇困難，請與本案承辦人聯繫，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，俾適時提供協助。  
(承辦人：林宜屏小姐／電話：02-2397-7332／電郵：yp

lin@trade.gov.tw)

正本：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鐘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珠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染料顏料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藝品禮品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教育用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衣工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塑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模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製衣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酒類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中市直轄市酒類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台灣省商業會、台北市商業會、新北市商業會、台中市商業會、台中市直轄市商業會、彰化縣商業會、台南市商業會、台南市直轄市商業會、高雄市商業會、高雄市直轄市商業會、屏東縣商業會、金門縣商業會、基隆市商業會、台東縣商業會、嘉義縣商業會、雲林縣商業會、花蓮縣商業會、新竹市商業會、台灣省工業會、新北市工業會、桃園市工業會、台中市工業會、台中縣工業會、彰化縣工業會、嘉義市工業會、雲林縣工業會、台南市工業會、台南縣工業會、高雄市工業會、高雄縣工業會、嘉義縣工業會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中港分處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屏東分處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中華民國農會、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、屏東縣農會、嘉義縣農會、台灣養蜂協會、台灣省水族協會、臺灣甲魚養殖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、台灣非洲經貿協會

副本：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、本局貿易服務組（均含附件）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阿爾及爾台灣貿易中心

2018-02-06  
交 08:49:58 章

局長 楊珍妮